

红楼梦

(上)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清〕曹雪芹



HONGGLOU MENG
青少年一生必读的一百部中外名著
原著·导读·版本
延边人民出版社

红楼梦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原著
导读
版本

丛书主编： 罗 杰
品牌策划：“大语文”丛书编委会
丛书编委： 孙祥梅 孟令军
王 勇 鸦元锋
高新艳 施宇琼
周娟娟 卞海松
翁 娟 卞文惠
华爱琴 张 锋
赵 勇 陈 俊
王 颖 朱兴路
朱中海 朱梁芳
黄志枫 刘 岚
陈 瑜 罗 杰
耿蒙蒙 张 敏
张书径 滕成梅



〔清〕曹雪芹

延边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申明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梦/(清)曹雪芹著. —延吉:延边人民出版社,
2008. 12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高中部分)

ISBN 978 - 7 - 5449 - 0488 - 9

I. 红… II. 曹… III. 章回小说 - 中国 - 清代 IV.
I242.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9496 号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高中部分)

罗杰 主编

出版:延边人民出版社

(吉林省延吉市友谊路 363 号, <http://www.ybcbs.com>)

印刷: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发行:延边人民出版社

开本:880×1230mm 1/32 印张:210 字数:4500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 - 7 - 5449 - 0488 - 9

版次: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10000 册 全套定价:474.00 元(全 20 册)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出版说明

读书对一个人的成长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很多杰出的人物在青少年时代都酷爱读书,以书为友,以书为乐。毛泽东曾经说:“我一生最大的爱好就是读书。……饭可以一日不吃,觉可以一日不睡,书不可以一日不读。”前苏联著名的作家高尔基曾经说过:“我扑在书上,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

名著是人类文化的精华,更是书中的精品。阅读名著,如同与大师携手,可以增长见识,启迪智慧,提高语文能力和人文素养。为了让青少年朋友多读书,读好书,国家教育部先后颁布了《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和《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以下简称“新课标”)。“新课标”对原有《语文教学大纲》中关于语文课外读物的具体篇目做了较大的调整,并规定了不同阶段学生的阅读总量,要求加强广大中小学生学习。在读书的过程中,让他们的心灵获得智慧雨露的滋润,获得健康的成长。我们出版的《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就是根据“新课标”对中小学生学习的规定,携手国内中小学语文教学专家精心打造的,是提高中小学生学习水平的典范之作。

在选择篇目时,遵循了以下几项原则:

经典性 名著是不同国家、不同时代人类智慧的结晶与文明成果的标志,往往有着深刻的思想内涵和巨大的艺术魅力。本丛书所选的100部中外名著,大都是经过历史的长河淘洗过的经典作品,能为青少年成长打好精神基础,为他们的成长提供精神营养,使他们终生受益。

权威性 所选的100部中外名著,全部来自“新课标”指定必读书目和教育专家课外推荐书目,这些作品影响了一代又一代青少年朋友的人生之路。

课内外的衔接和互补 在选择书目时,我们还注意了课内与课外的结合与互补。如课内选了《林黛玉进贾府》,从书中便收入了《红楼梦》,并在名著导读部分专门对《红楼梦》

全书做了详细的介绍,引导学生进行整本书的阅读。而所选的《大卫·科波菲尔》等作品,则兼顾了阅读的视野,有利于丰富青少年的阅读结构。

兼顾体裁和题材的多样性 青少年的成长需要多方面的精神营养,无论文史哲专著还是文学著作,都应该广泛涉猎,同时还要兼顾古今中外,不仅要读一定数量的文学名著,如小说、诗歌、散文、戏剧,还要读名人传记、历史故事和科普著作,高中阶段还要读一些哲学著作和艺术理论著作。在本丛书中,《论语通译》属于文化经典著作,《谈美书简》属于文艺理论和美学的范畴,另外还有莎士比亚的戏剧和中外小说。小说也兼顾了古今中外,《西游记》与《三国演义》等是中国古典小说,巴金的《家》属现当代小说,外国小说有法国作家巴尔扎克的《欧也妮·葛朗台》、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堂·吉珂德》和俄国作家托尔斯泰的《复活》等。

在内容的编写上,每本书增加了简明实用的“名著导读”和“思考与练习”。

名著导读 通过对作品全面的介绍,让孩子在阅读时更轻松。如《巴黎圣母院》的导读就介绍了作者雨果的生平、主要作品和创作风格,另外还有他创作《巴黎圣母院》的经过。如在《家》的导读中就介绍了觉慧、觉新等主要人物形象和他们的性格特征,分析了小说的艺术结构。通过这些导读,我们希望一方面能为广大青少年打开一扇认识和了解名著的大门,激起他们热爱名著、阅读名著的兴趣,另一方面,能为他们欣赏和阅读名著提供一些方法上的指导。

思考与练习 这些经过精心编写的思考与练习题有的侧重于思想内涵的理解,有的侧重于艺术表现方法的探究,有的侧重于结合现实,深入理解名著的文化意义。孩子带着问题去阅读,通过独立思考,在读完全书后得出自己的结论。这样,孩子阅读名著就会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我们相信,此次出版的《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一定能够成为中小学生的良师益友,成为中小学生的必备藏书。

中国封建社会的红楼梦

——《红楼梦》导读

《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名霁，字梦阮，别号“雪芹”。“霁”是沾了天恩祖德的意思。长大后曹雪芹不喜欢这个名字，于是自号“雪芹”，这两个字源出自苏轼的诗“园父初挑雪底芹”，暗喻着他高洁的志向。他约生于康熙五十四年（公元1715），卒于乾隆二十七年（公元1763）除夕或次年除夕。他的曾祖曹玺的妻子当过康熙的保姆，而祖父曹寅小时也做过康熙的伴读，正因为此，曹家也得到了格外的恩宠。康熙二年（公元1663），曹玺授江宁织造，其后祖父曹寅，伯父曹颀，父亲曹頫袭任此职，前后达六十余年。江宁织造府掌管整个江南的丝织业，江宁织造就是一个专门为宫廷采办织物和日常用品的官职，但是由于曹家与皇帝的特殊关系，这一官职实际上是康熙安插在江南的私人心腹。康熙六次南巡，其中四次是住在江宁织造府。所以曹雪芹在《红楼梦》中写贾府迎接元春省亲的奢华可以那样生动，没有亲身经历的人是很难写出来的。这就是曹雪芹的幼年时代到13岁时的家世，可谓荣华富贵。

曹雪芹自幼生长在贵族家庭，受到了良好的教育，后因家庭变故，祖父被革职，家产也被抄没，于是全家从江南迁到京都。巨大的变化在曹雪芹的心里刻下了难以磨灭的痕迹。贵族家庭的由盛入衰，使得曹雪芹对过去的荣华以至命运产生了一种如梦似幻的虚无感受，也使他在沉入贫穷的下层生活过程中陷入深刻的人生反思。曹雪芹的个人经历，就是富有社会意义的极好的创作题材。

在北京，曹雪芹只谋得在宗族学校负责文墨的差事，连生计也很难维持，常常要靠卖画才能度日。痛苦贫穷的生活促使他拿起笔来，对过去、现在，以至整个不合理的封建制度进行抨击。他人生最后的十几年，住在北京西郊的一个小山村里，日日夜夜写作《红楼梦》。经过“批阅十载，增删五次”，于1754年初步完稿。此时，曹雪芹的生活更加贫困，乾隆二十六年（公元1762）秋，他的儿子夭折。因为过于感伤，不久他也离开了人世。而此时八十回以后的篇章并没有结束，后四十回是高鄂所补，应该说与前八十回还是比较呼应的。

《红楼梦》通过对贾王史薛四大家族兴衰的描写,以宝黛爱情为主线,向我们展示了一幅中国18世纪社会生活的历史长卷。作为书中主人公主要活动场景的荣国府,更似一面明镜映现着当时的社会。这里有成群的奴仆,终日的忙碌只是为了主子们的宴饮享乐游戏甚至是调情。奢侈,就是这里最触目惊心的特征。单是宝玉病后想喝的一碗莲叶羹就要用精巧的银模子才做得出来,难怪连见多识广的薛姨妈也惊叹“你们府上也都想绝了,吃碗汤还有这些样子”。一般的日常生活尚且如此,更不要说婚丧嫁娶,节日喜庆的花费了。连元春省亲时都说“太奢华过费了”。当时的社会经济生活又是怎样的呢?康熙亲政后,采取了很多措施发展农业,随着农业的发展,土地兼并也日趋严重。全国一半的耕地被大地主侵占,苏南就有大地主号称“膏腴万顷”,富比王侯。他们的穷奢极欲的生活和《红楼梦》里的描写是很相似的。曹雪芹所写的贾府的繁花似锦、烈火烹油的日子可能有着反映康乾盛世的意味,但是由于作者亲历过盛衰的巨变,深悟福祸相依的道理,具有冷峻的思考力,揭示了统治阶级繁荣景象的背后的衰败根源。

在思想方面,当时新的思想不断涌现:顾炎武、王夫之的民主思想,戴震的反理学思想等等,这一切对曹雪芹都有很大的影响。因此在《红楼梦》里,我们看到宝玉不喜仕途经济,不爱读八股文章;在爱情的追求上,他和林黛玉一样,完全听从心的召唤,热烈寻求自己真心喜欢的人。在《红楼梦》中,作者对宝黛的爱情予以支持赞赏,而对于他们的不幸的结局,则给予深切的同情。综观《红楼梦》,曹雪芹对宝黛二人的描写投入了最多的心血,作者的一把“辛酸泪”应该说都是为他们而流的。曹雪芹的这种尊重个人的欲望与情感的主张,即使在今天也是弥足珍贵的。这也是《红楼梦》至今仍具有鲜活生命力的原因之一。

在经济方面,康乾时期,工商业有了很大的发展,由此也带来了新兴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这一切在《红楼梦》里都有反映。更为重要的是,曹雪芹通过典型形象和典型事例的描写,反映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对社会思想观念的影响,书中贾宝玉和林黛玉的身上就体现着这样的叛逆精神。尤其是宝玉,他对奴仆们比较尊重,对所有女性

尽心呵护与怜惜,而且还明确宣告要给女奴们人生自由。在爱情的追求上不服从封建家长的意志,始终渴望寻找自己心之所系的伴侣。这一切民主、平等、自由与情爱的观念,都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带来的。

曹雪芹和他的现实主义巨著,都是中国 18 世纪社会生活的历史见证。正如翦伯赞先生所说:“我们觉得没有一个和曹雪芹同时的历史学家的著作,像《红楼梦》一样用那样具体、生动的现实生活,那样深刻、细致而又大胆的批判态度和高度的人道主义精神,给了我们一部 18 世纪上半期的中国历史。”《红楼梦》是一部博大精深的作品,关于它的内容一直是学术界争论的问题。鲁迅先生曾说过:“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

目前学术界有三种观点影响较大:

(一)“市民”说

持这一学说的研究者认为,《红楼梦》表现了对封建社会许多不合理制度的否定,提出了人的解放的问题,希望人们能从各种残酷的压迫中解放出来,过上幸福的生活。这种要求,就是《红楼梦》的民主主义和人道主义的核心。而要求解放人,解放个性的思想,就其社会性质讲,只可能是当时新兴的市民社会意识的反映。

(二)“封建社会衰亡史”说

持这一学说的研究者认为,《红楼梦》通过对贾、王、史、薛四大家族特别是贾家兴衰史的描写,揭示了封建统治阶级的腐朽与反动本质,显示出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在书的一开篇,曹雪芹就用民谣的形式描绘出四大家族显赫的权势与富贵:

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

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

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请来金陵王;

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

四大地主家庭应该是康乾时期的地主阶级的集中代表,因此他们的兴衰变化正可以体现整个封建社会的兴衰。从开篇的繁华似锦,到最后的分崩离析一朝溃散的凄凉,其间的衰微是怎样展现的呢?

“儿孙一代不如一代”:贾赦,花天酒地,甚至连母亲的贴身丫环

也想霸占；贾政，虽名声清肃，却毫无建树，庸碌无能；贾敬，终日只知炼丹成仙，万事不问，犹如活死人一般。“玉”字这一辈，贾珍、贾琏等人更是吃喝嫖赌无所不为，比老子们还要厉害许多。

“内囊却也尽上来了”：这是对外人对贾府经年挥霍的认识。一顿“便宜，省事”的螃蟹宴就抵得上庄户人一年的生活了，更不要说荣宁二府数不清的大宴小宴了。极度的奢侈，使得经济入不敷出。这一切不只是一个贾家，整个封建统治阶级都同样面临着经济危机。

贾府和其他地方一样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矛盾：父与子，夫与妻，嫡与亲。这种矛盾虽属于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但有时却非常地激烈。贾府小姐探春就说过：“咱们倒是一家亲骨肉呢，一个个像乌眼鸡似的，恨不得你吃了我，我吃了你。”而阶级与阶级之间的对立更是血淋淋的，《红楼梦》中描写的被残害致死的奴婢就有十五人，司棋，晴雯，金钏……一个个鲜活年轻的生命，都惨死在封建统治者手中。

以上这一切实际上是封建社会的缩影，是封建社会在政治经济等各方面趋向末路的体现。

（三）“情爱悲剧”说

这一观点得到了较多人的赞同，蒋和森先生就是热烈拥护这一观点的人。从书中，我们可以发现，曹雪芹非常看重“情”。开篇即借空空道人之口“大旨谈情”；书中人的名字也传达了这样的讯息：晴雯、情文，秦钟、情种；目录中几乎每一个标题都嵌有“情”字。当然这情既包括了世态人情，也有友情、亲情以及爱情。而这许多的情中，爱愤的描写占据了极为重要的地位，也是作者极力发掘热情歌颂的，龄官和贾蔷，尤三姐和柳湘莲，司棋与潘佑安等等。诸多爱情中最感伤、诗意、辉煌、美丽的是宝黛爱情。宝黛爱情是《红楼梦》里的中心故事，而且贯穿始末。作者精心设计并以大量篇幅加以极细致刻画的主要人物是贾宝玉、林黛玉和与宝黛爱情有关的薛宝钗，主要情节就是围绕这些人物所展开的爱情婚姻悲剧的描写。对宝黛爱情的描写不仅仅是为了表明一种儿女私情，而且也是与社会生活紧紧连在一起的。最初，宝玉并不是把全部的爱情都倾注在黛玉身上，是“爱博而心劳”，对“肌肤丰泽”的宝钗也不觉动了羡慕之心。促使宝玉在爱情上明确和坚定起来，是在他对钗黛二人的思想深刻了解之后。

宝钗常劝宝玉要立身扬名，走仕途经济的路，这使得宝玉非常反感，而黛玉却从不说这样的“混帐话”。更为重要的是，宝玉和黛玉之间都崇尚性情的自然真率，追求感情的执着，对传统封建道德深为反感。正因为如此他们的爱才越来越深，而他们的爱情悲剧也因为所具有的反封建的内涵而超越了以往一切爱情悲剧。

《红楼梦》是博大精深的，很难用几句抽象的话窥其全貌。曹雪芹在书中对社会生活的很多方面都有深刻的观察与独到的思考。书中有对封建教育制度的批判，有对封建社会不合理的政治法律制度的批判，最集中地反映了这一思想的是第四回“葫芦僧乱判葫芦案”。总之《红楼梦》的思想内容概括起来，大致有这样两个方面：一是揭露了封建制度的残暴腐朽和趋于没落；二是通过对宝黛爱情悲剧的描写，表现了作者的民主思想。

中国古典长篇小说的结构都各有千秋。《三国演义》是扇面形结构，《水浒传》是环环相扣式结构，《西游记》是简单的珠线式结构，《儒林外史》是贴画式结构，而《红楼梦》则是球形网状式结构。《红楼梦》的结构应该是其中最复杂也最具艺术性的。小说的前五回是全书的总纲，主要人物在这五回里都已露面。小说先写神话中的一块石头，写石上文字，引出甄士隐一家。天上人间过渡得十分自然。第二回借冷子兴之口引出贾府和贾宝玉。第三回黛玉进京采用了“跟拍”手法，从下船至进荣国府，以黛玉为视角带出一系列人物。这一回男主角出场了。宝玉的出场分了三个层次，从第一回的顽石到第二回的家族背景再到第三回的出场亮相。第四回宝钗进京采用旁白，由一场命案写起引出宝钗全家进京，同时侧写宝钗以突出“丰年好大雪”的薛家势力。第五回，颇似园林艺术当中的屏障，这一回不仅欲扬先抑，遮人眼目，而且犹如一幅导游图。先是渺渺真人携石进入凡尘到贾宝玉梦游太虚幻境，为整个故事做了叙述准备。贾宝玉神游太虚幻境，将小说中的人物命运、故事结局一一暗示给读者。这一回由下到上，由实入虚，恰与第一回形成对照。天上顽石与人间宝玉，太虚幻境与大观园之间也存在着对应关系。小说第六回到第七十八回，是故事的主体部分。这一部分又可分为三个小部分。

一、第六回至第十六回，写大观园建成之前的种种情欲故事。每



一回都散发着世俗的气息。“贾宝玉初试云雨情”，“送宫花贾琏戏熙凤”，“嗔顽童茗烟闹书房”，“见熙凤贾瑞起淫心”……直到秦钟之死才告结束。这一回极写男儿世界的污浊不堪以推出纯洁雅净的大观园。

二、第十七回至第五十七回，是大观园中的情爱篇，也是小说的中心。元春省亲之后，诸女儿迁进了大观园，这里也就成了爱情的园地。爱情的叙述十分复杂。不是只写宝黛爱情，而是紧密联系着他们以及周围人的生活。其间有薛林的争斗，有袭人、紫娟、莺儿等一群丫环对这一事件的看法，有老祖宗的牌桌的谈话，以及贾琏的风流韵事的陪衬。宝黛二人的爱情也因为互相的猜忌而不断地起摩擦。

宝黛爱情故事是这一段故事的主线，分为三层：

1. (第十七回—第三十二回)宝黛爱情的展示，宝玉对黛玉的公开表白，特别体现在第二十六回“蜂腰桥设言传心事”。

2. (第三十三回—第四十二回)宝黛爱情进入了默契阶级。

3. (第四十三回—第五十七回)钗黛之战。宝黛之爱表面上很平静，但第五十七回“慧紫鹃情辞试忙玉”，将宝黛爱情推入高潮，也将宝黛爱情公之于大观园内外。当所有的人都期待着贾母的反应时，贾母淡淡一句“我当是什么大事”就将宝黛爱情的辉煌化解于无形，预示着爱情暗淡的前景。

三、第五十八回至第七十八回，大观园世界走向没落。从丫环、老婆子的口角开始，死亡的风景起于下层。接着写尤氏姊妹的死，死亡的阴影弥漫开来。到抄检大观园时已是落红无数了。第七十九回以后悲剧的命运开始向大观园女儿袭来，迎春误嫁，香菱受冤，曹著到此结束。

贾府由盛转衰这一条线也贯穿其间，通过五件事来体现。第十三回秦可卿的丧仪；第十七、十八回元春省亲，一喜一丧，都是用大排场极力铺陈，用以突显贾府极盛的境况。其后的第三十七、三十八回的“探春结社”，说明了大观园的活力与生机；第四十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在欢乐的笑声里展示的是富贵大家庭里祥和温馨的气氛；到第五十三和第五十四回“元宵夜宴”，是贾母带领合家大小家宴的场面。这里有贾母论书，凤姐“戏彩”，十二官唱曲，众人击鼓传梅。

出场的人越来越多,欢乐的气氛越来越浓。最后宴会花炮轰鸣,烟花怒放的高潮中结束。这也象征着贾府的繁华犹如这耀眼的烟花一样,是最后的回光反照,此后则转入萧条。

应该说爱情线与盛衰线是互相依存的,“诗礼簪缨”的贾府是宝黛爱情生成和发展的环境。而作为这一名门望族继承者的宝玉偏偏具有反封建的叛逆思想,厌恶仕途经济,追求为封建礼教所不容的爱情,这自然形成了激烈的冲突和矛盾。

总之,曹雪芹先生的《红楼梦》的结构既复杂又具有很高的艺术性。茅盾先生在《关于曹雪芹》中谈到《红楼梦》的结构时,说了一段非常精辟的话:“《红楼梦》开头几回就把全书的结局和主要人物的归宿,用象征的笔法暗示出来。但此后故事的发展,却又往往出人意料……这样的包举万象的布局,旁敲侧击,前呼后应的技巧,使全书巍然一体,动一枝则伤全身,这是空前的高度成就。”

《红楼梦》中涉及大约四百多个人物,而较重要的人物就有六七十人。这些人的生活环境与生活方式差不多都是相同的,然而几乎每个人都展示出他们的个性,各有其面目,而不至于彼此混淆。曹雪芹是如何表现不同人物的特点的呢?

主要有这么几个方面:

(1)在激烈的矛盾冲突之中展示人物,因为人只有在激烈的矛盾冲突中才会释放自己深层的和隐性的感情,从而表现出自己的性格。没有宝玉与太太屋里的金钏说笑引起了王夫人的动怒,就没有金钏的自尽。没有金钏的死就没有宝玉遭受的毒打,有了宝玉的受伤才引出宝钗探视,“情不自禁说出‘早听人一句话,也不至有今日。别说老太太、太太心疼,就是我们看着,心里也不——’刚说了半句,又忙咽住,不觉眼圈微红,双腮带赤,低头不语了”。这是“任是无情也动人”的宝钗内心深埋的少女的情感。这样一来人物性格显得既真实又丰富,充满立体感。

(2)抓住人物肖像、言行、神态中最有特征的部分,用俭省的笔墨粗笔勾勒,突出人物的神韵。这种方法常常用在次要人物身上或大场景中。比如说一次家宴中刘姥姥的一个笑话引起众人大笑的一个场景,就根据各人的情形很好地表现了各自的个性,起到了事半功倍的效果。“湘云撑不住,一口茶都喷出来。黛玉笑岔了气,伏着桌子

只叫‘暖哟’。宝玉滚到贾母怀里，贾母笑的搂着叫‘心肝’。王夫人笑的用手指着凤姐，却说不出话来。薛姨妈也挣不住，口里的茶喷了探春一裙子。探春的茶碗都合在迎春身上。惜春离了座位，拉着他奶母，叫‘揉揉肠子’，地下无一个不弯腰屈背，也有躲出去蹲着笑去的，也有忍着笑来替他姐妹换衣裳的，独有凤姐、鸳鸯二人撑着，还只管让刘姥姥。”湘云的英豪阔大，黛玉的体弱，宝玉的受宠都一一得到展现。此外迎春、探春、惜春三姐妹的不同表现也都体现了她们各自的性格。

(3) 运用对比的手法来突出人物性格，千人千面。当人物处在相同的情境中时，描写他们各自的神态和语言以及心理，这种对比手法在书中也运用得很多。

当然《红楼梦》的中心人物是宝玉、黛玉、宝钗，下面我们逐一介绍。

贾宝玉，贾政与王夫人之子，元春的亲弟弟，林黛玉的姑表兄，薛玉钗的姨表弟，在贾府里是最受贾母宠爱的，无人敢管，在书中他是贯穿始末的人物。从“无材补天”的顽石到《西江月》中的贵族公子，从天上到人间，突出的是宝玉与封建统治阶级子弟不同的层面。

无故寻愁觅恨，有时似傻如狂。纵然生得好皮囊，腹内原来草莽。潦倒不通庶务，愚顽怕读文章。行为偏僻性乖张，那管世人诽谤。

富贵不知乐业，贫穷难耐凄凉，可怜辜负好时光，于国于家无望。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寄言纨绔与膏粱：莫效此儿形状。

这是明贬实褒的手法，其实曹雪芹对贾宝玉的叛逆性格给予的热烈赞扬与肯定。像所有的贵族公子一样，宝玉也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事无巨细，都有成群的丫环伏侍着。但是他却有着“不通庶务”、“怕读文章”、“不知乐业”等为封建家长们所不喜的离经叛道的行为。他的父亲贾政常常憎恶他不读书，“将来不过是酒色之徒”。宝玉不是不喜欢读书，宝钗都能看出来他“整日价杂学旁收的”。宝玉不喜欢读的只是那些枯燥无味的圣经贤传抑或无聊的八股，不喜欢为仕途经济而掩盖自己的个性。他对那些词句警人的书却爱不释手，比如《西厢记》、《牡丹亭》之类，在宝玉看来，那些喜好读八股文章，整天坐而论道的人，不过是要借此诩功名、得富贵罢了，哪里是真

心喜欢读书呢？所以他说“富贵二字，真真把人荼毒了”。第十七回“大观园试才题对额，荣国府归省庆元宵”中，宝玉就大大地施展了才情，他对唐诗、古文烂熟于心，比那些“读腐丁书”的清客们强多了。贾环、贾兰等真正的纨绔子弟更难望其项背。面对宝玉的文采风流，连北静王爷也不禁赞叹“雏凤清于老凤声”。可见宝玉并非真正意义上的不喜读书的纨绔子弟，而是一个封建主义的叛逆者。他的“似傻如狂”、“不肖无双”、“偏僻乖张”，实际上是一种离经叛道的性格。他的狂，他的傻，体现在他对万事万物均平等视之的感情上。我们可以看到他舍不得践踏落花，看见他“看见燕子就和燕子说话；河里看见了鱼就和鱼说话；见了星星月亮，他不是长吁短叹的，就是咕咕唧唧的”。因为世间万物在宝玉看来都是有灵性的，要用感情去平等交流。正因为如此，对有情之人，宝玉更是倾注了满腔的热情。在他的眼中，只要有清纯美好的心灵和高尚的品质的人，都是他用情的对象，并不管他们的出身或地位。在书中，我们可以看到他乐于结交秦钟、柳湘莲、蒋玉菡这些出身寒门的人，而且恨不得能天天和他们在了一起，却很少参与贾琏、贾蓉之流的喝酒宴乐的活动。对于女儿们，宝玉更是细心体贴，没有一丝贵公子的轻薄，大观园内的女儿们几乎个个都得到过宝玉的关爱。他说“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子是泥做的骨肉。我见了女儿便清爽，见了男子便觉的浊臭逼人”。他还说“天地灵淑之物，只钟于女子”。这些让封建卫道者听来刺耳的话是基于宝玉对男性世界的深刻体认的。只在他们家里，就可见叔伯弟兄的淫乱。正如焦大所说：“每日偷狗戏鸡，爬灰的爬灰，养小叔子的养小叔子。”而外面的世道更是污秽不堪，只一件“葫芦僧乱判葫芦案”即可窥一斑而见全豹。用葫芦僧的话说就是“老爷说的自是正理，但如今世上是行不去的”。

相较于男儿世界的污秽，贾宝玉生活的女儿世界是一片纯净圣洁的园地。在这里没有人逼迫他去追求功名利禄，姐妹们的灵秀给他的灵魂以涤荡，他可以吟诗观花听琴，可以自由地舒展个性。于是他乐于为女儿们调脂弄粉，乐于为女儿们伏侍。如第四十四回中，平儿因贾琏和凤姐的争闹而无辜挨打，宝玉将她让到怡红院，亲自照料她梳妆打扮，而且为能给平儿做事“心内怡然自得”。而当女儿们遇到了什么伤心为难事，宝玉或痛恨“我不能替你分些过来”（这样的句

子在书中出现了很多次),或怕女儿受苦而要自己承担(如第六十一回“投鼠忌器宝玉瞒赃,判冤决狱平儿行权”)。但宝玉的温柔体贴终究挽救不了女儿们悲惨的命运。从秦可卿开始,宝玉第一次面对女儿的死亡,那一次只不过是哀悼一个美好生命的早逝,他就已是“只觉心中似戳了一刀,不觉得‘哇’的一声,直喷出一口血来”。而到了金钏儿,则直接因他投井而死;其后尤三姐的自杀,迎春嫁后受虐,司棋被逐出后自杀。而晴雯,只因为略比旁人生得好些,就被王夫人及其帮凶污蔑要勾引宝玉,直至最后病中被赶出园子,死在芦苇席上。最后,封建统治者为了家族的利益,采用调包计,选择宝钗为宝二奶奶,促成了黛玉的死亡。这时,大观园里早已是一片死亡之景。一个个或与宝玉有关或与宝玉无关的女儿的命运已经深深刺伤了他的心,使他内心蓄积了太多的不满和愤恨。在金钏一事中,他面对王夫人的怒火,吓得“一溜烟跑掉”,一句为金钏辩白的话也不敢讲;到他面对晴雯的惨死时,则作《芙蓉诔》痛骂那些帮凶,由此可以看到他的反抗的轨迹。直至最后与封建贵族家庭彻底决裂,遁入空门。应该承认这是身为贵公子的宝玉所能做到的最强烈的反抗了,虽然在今天的我们看来软弱了一些。

诚然,贾宝玉毕竟生活在罪恶腐败的封建社会里,不可能出淤泥而不染。许多贵族公子哥儿的习气,在他的身上也一样存在着,但异常可贵的是他的身上有着与众不同的清醒。正如鲁迅先生所言“悲凉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与领会者,独宝玉一人而已”。

林黛玉,贾母外孙女,宝玉表妹。因父母相继亡故,长期寄居在贾家。林黛玉出身于一个世袭列侯的“书香之家”,她的父亲林如海官居巡盐御史,因为膝下无子,所以对聪明俊秀的黛玉非常宠爱,请先生教她读书识字。而她的老师贾雨村也觉得“这个女学生言谈举止另是一样,不与凡女子相同”。从林黛玉的身世可以知道她是一位既娇且贵的贵族小姐,富有才情,却寄人篱下。作为封建社会的贵族小姐,林黛玉的身上也刻上了深深的烙印。她固然对大观园外的男权世界深深地排斥,连北静王爷在她的眼中,也不过是一个“臭男人”;但是那从乡野走来的粗朴的刘姥姥,也先被她鄙夷为“哪一门子的姥姥”,继而被她嘲笑为“母蝗虫”。但是黛玉依旧是曹雪芹极力讴歌的形象。一因为她极富诗情的灵秀与脱俗,一因为她的任情的

个性，一因为她追求爱情的执著。先介绍她的脱俗的才情。《红楼梦》中的诗词曲赋融合在小说中，具有丰富的隐喻性和强烈的叙事性，而大观园内的题咏更是文中的重点。林黛玉就是大观园里的诗神、诗魂。元春省亲时，林黛玉写“借得山川秀，添来气象新”，她关注的是自然灵气。又写“杏帘在望”，勾画的是一派天然，绝少世俗的尘响。大观园诗会从咏白海棠开始，每首诗都可看做性情独具的人物造型，是每个人精神风貌的写照。林黛玉写的是“半卷湘帘半掩门，碾冰为土玉为盆”，突出的是她的风流不群，众人评“比别人又是一样心肠”。菊花诗，黛玉技压群芳。《咏菊》、《问菊》、《菊梦》三首，题目新，立意更新，应该看做她的自述。《咏菊》“满纸自怜题素怨，片言谁解诉秋心”，表露了她的孤苦无靠；《问菊》是她的孤标傲世；《菊梦》牵挂的是梦中的陶令旧盟，醒来的忧伤怅惘。再看黛玉的任性。这体现在她的爱说就说，爱恼就恼上，一切任随真实情感的流露。比如她看见《西厢记》的“词句警人，馥香满口”，就默默记诵，完全不曾考虑这不是封建阶级所认可的“正经书”。黛玉很喜欢读书作诗，她的房间“比上等的书房还好呢”，这是刘姥姥的赞叹，但是贾母听了，并不为喜，因为这不是“女孩儿家分内的事”。可是黛玉并不管这些，每天早上起来必拿着书读。再比如当她觉出宝玉对她的关心，想起以前对宝玉的猜忌，马上对宝玉说出一番肺腑之言，对她感念不已。相较于宝玉的城府幽深，黛玉犹如水晶般透明。寄人篱下的生活环境，使得黛玉格外敏感，害怕别人对她歧视或轻蔑。因为在贾家她“不是正经主子，原是无依无靠投奔来的”。她的强烈的自尊，给贾府里的人以“目中无人”的印象。贾母就曾半真半假地说出“只有两个玉儿可恶”的话来。在这样“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的环境里，她遇见了“无故寻愁觅恨”的知音贾宝玉。从初见面的相互面熟，到日则同行同坐，夜则同息同止的亲密，再到日后的趣味相投，思想的一致，黛玉从不说“仕途经济”的“混帐话”。宝黛的爱情完全摒弃了肉欲，纯净、优美，除情之外别无所求。黛玉的爱情以情有独钟为特征，她始终只钟情宝玉一人。为爱不自惜，忘其有身、忘其有病，这种忘我之爱是牵动全身心的生死爱情。于是当她觉出这份爱情无望时，便只求速死。

黛玉的这种对纯洁爱情的追求触犯了贾府统治者，触犯了封建

主义的道德标准。因为在中国封建社会里,爱情与淫乱原是常常同义的。“钻隙相窥,逾墙相从,则父母国人皆贱之。”贾母可以原谅贾琏的风流行径,却偏偏不能容忍宝黛的纯洁的爱情。她可以为贾琏们开脱:“什么要紧的事!小孩子们年轻,馋嘴猫儿似的,那里保得住呢?从小儿人人都打这么过。”而面对这个“嘴里心里放不下”的外孙女的心病,却如此残忍。当黛玉从傻大姐的嘴里知道了宝玉要娶宝钗的消息后,这个纯洁的少女的生命似乎也走到了尽头。在宝玉成亲的那个晚上,她烧掉了记录着她灵魂轨迹的诗稿,烧掉了爱情的见证物丝帕,离开了人世,完成了她的“质本洁来还洁去”的人生宿命。

薛宝钗,薛姨妈的女儿,王夫人的外甥女,贾宝玉的姨表姐。

作者对薛宝钗的态度比较复杂,一方面,曹雪芹高度赞扬她的才与貌,说她长得“脸若银盘,眼同水杏,唇不点而含丹,眉不画而横翠,比黛玉另具一种妩媚风流”;她的学识也很渊博,诸子百家、诗词曲赋无一不精。而她的诗才与黛玉相比更是不相上下。

薛宝钗从小深得父亲的喜爱,熟读诗书,这一点和黛玉很像。但是自父亲死后,她为了替母亲分忧,尝试过物质的经营,世事的运筹,因此练达、圆熟一些,这一点又和黛玉不同。在宝钗的身上浸染着中国封建正统文化的精髓:练达、温厚。她体会湘云的难处,替她筹办螃蟹宴,使湘云感念不已;当黛玉说出有失闺中少女身份的话时,宝钗并不说破,只找个无人的机会和她谈,先引起她的共鸣再加以劝说,使得黛玉“心下暗服”;她体谅黛玉的苦衷,派人悄悄送来燕窝,让黛玉在孤寂中体会到温暖;她出钱为邢岫烟赎衣。她所做的一切并非为了讨巧,都是出于本心。宝钗做事常常从自己出发去推知别人的意愿,凡事替别人着想,所谓“己所立而立人,己所达而达人”。螃蟹宴、赠燕窝虽然平常,却有着淡淡的温馨。宝钗的身上还体现了对现实的豁达、乐观的态度。她不抱怨现实,也没有太多的哀愁。她“珍重芳姿”,拒绝哀伤。她端凝持重,在诸多场合,她只是“浑然不觉”。书中说到,一次,贾政来众儿女处陪贾母猜灯谜,众人皆不自在,独宝钗一人坦然自若。这是其独特的个性,也是理性精神约束所致。她深深掩饰自己的喜怒哀乐,将个性放在一边,顺应他人。猜灯谜时以自己的愚拙显示元妃的高明;过生日时点贾母喜欢的戏,点贾母喜欢的烂熟的食物:《西厢记》、《牡丹亭》从小烂熟于心,却故作不